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誠徵專案工作人員 公告

項目名稱	說 明
職務名稱	行政組員
人數	正取 <u>1</u> 名，並得增列候補至多 2 名
待遇	按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報酬標準給付。
資格條件	(1)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。 (2)英語口說能力優異，能獨立處理涉外事務。 (3)具社團幹部及辦理大型活動經驗者尤佳。 (4) <u>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如能力適任時，優先考量。</u>
工作內容 時間及地點	<b>工作內容：</b> (1) 海運暨管理學院行政業務。 (2) 其它交辦事項。 <b>工作時間：</b> 同本校職員下班時間(必要時可彈性調整)。 <b>工作地點：</b>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(基隆市)
報名方式	<b>請於 110 年 9 月 17 日前(以郵戳為憑)檢附：</b> (1)履歷表(附最近照片，親自簽名，註明白天聯絡電話)。 (2)自傳(內容需包含家庭背景、求學與工作經驗、生涯規劃等)。 (3)最高學歷證件及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 (4)英語能力檢定成績單或證(明)書。 (5)其他電腦文書、網頁維護等相關佐證資料。 <b>附註：</b> <u>以上資料若提供不實、偽造或有遺漏，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自行負責。本報名流程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職務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</u> <b>寄達：</b>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 2 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收 <b>【請註明：應徵專案工作人員】逾期不予受理。</b>
評選方式	<b>初審：</b> 經審查資格條件符合者，擇優電話通知面試。 <b>複審：</b> 依面試結果擇優錄取。
備註	(1)錄取者經通知後應能盡速上班。試用期間為三個月。 (2)初審不合者或面試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 (3)面試時間及地點，另行通知(不克參加者視同放棄)。 (4)正取如未報到或經試用不合格，依序由備取者遞補，依序由備取者遞補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 (5)聯絡人：游熾鈴行政專員 電話 02-2462-2192 轉 3001。